

推易
學易
始管
末窺



推
易
始
末

毛奇齡稿

中
華
書
局

叢書集成初編

推易始末（及其他一種）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王府井大街三十六號）

秦皇島市資料印刷廠印刷

一九九一年北京第一版

開本：七八七乘一〇九二毫米三十二分之一

統一書號：ISBN 7-101-00894-1/K·367

推易始末

此據龍威秘書本
排印初編各叢書
僅有此本

推易始末卷一

蕭山毛奇齡字晚晴又初晴稿

遠宗姬漢 佩韋聞大較

周易者，移易之書也。雖易例有三：一曰倒易，斂卦用之；一曰對易，分篇者用之；二易見仲氏易卷首，而必以移易一例爲演易屬辭之用，卽演易屬辭，槩有十例，曰名，如天行地勢，雲雷屯，山風蠱諸詞，皆乾坤八卦別名，曰義，乾健坤順，坎險震動，皆義也，詞有順以動險而健類，曰象，一恆象，如乾首坤腹，乾馬坤牛，乾圓坤方，乾金玉坤布釜類，皆說卦所有者，辭悉用之，一偶象，如震偶象直，巽偶象牀，剝艮偶象廬，益坤偶象龜類，他並無象矣，俗儒以彖爲豕，以易爲蜥蜴，以有他爲蛇，以載鬼張弧爲星，皆本易所無有者，不通之極，曰方位，坤卦以西南爲離兌，東北爲艮震，蹇解以西南爲坤，東北爲艮，復以離爲南，國隨以兌爲西山，皆以說卦定方爲詞，並無乾南坤北，離東坎西，如陳氏先天圖者，若位則單卦以二五爲中，蒙之剛中，需之正中是也，重卦以三四爲中，復之中行，獨復，益之中行，告公用圭是也，又單卦以初爲地，二爲人，三爲天，重卦以初二爲地，三四爲人，上五爲天，乾之上不在天，下不在田，中不在人，謙之天道地道黃之天文人文皆是也，又五爲君，二爲臣，初爲民，臨五大君之宜，蹇二王臣蹇蹇，屯初大得民也，一二三，卽陽陰陽，爲離位，四五六，卽陰陽陰，爲坎位，凡遇純爻，則兩位見，如坤三爲光，以純坤而下，離見離爲光，同人之

彖曰涉川以純乾而上坎見坎爲川也若漢儒有初震位二離位三艮位四巽位五坎位上兌位則辭中亦未之及至于乾一兌二離三震四巽五坎六艮七坤八則從無此位非易義也曰次第順逆自初至上爲往爲順自上至初爲來爲逆凡卦皆然往前爲有來後爲左師卦左次豐卦右肱皆是順上爲貴逆下爲賤艱之從貴屯之下賤皆是順往則初爲本上爲末成之志末大過之本末弱皆是逆來則上爲首初爲足乾之无首比之无首咸其拇貴其趾皆是曰大小體益六爻體大離曰大光大過六爻體大坎曰過涉豫自初至五五爻體小比曰利建侯大壯自三至上四爻體小兌曰喪羊于易曰羝羊觸藩以此類推可見曰互體謙互坎曰利涉大川豫互艮曰介于石師互震曰長子帥師隨互艮曰係小子若泰之帝乙歸妹以五震兌也震兌者歸妹卦也履之名履以互離巽也離巽東南卦上禮履者禮也曰時曰氣臨至子八月復七日來復豐雖旬无咎革巳日乃孚蠱先甲後甲巽先庚後庚皆時也甘臨土氣苦節火氣噬黃金金氣渙乘木有功木氣以及震巽木甲乙乾兌金庚辛坤艮土戊己離火丙丁坎水壬癸皆氣也若值日卦氣納甲納音諸說雖易亦有之然詞未審一及則何必矣曰數日用九老陽用六老陰三驅七復是陽少陽十年二簋中陰少陰其他大衍五十天地之數五十五二篇之策萬一千五百二十其爲數止此而已俗儒謬增倍數妄甚曰乘承敵應上爻乘下爻曰乘屯六二之難乘剛也下爻承上爻曰承歸妹初九吉相承也初與四二與五三與上其陰陽相抗者曰敵艮上下敵應不相與也其陰陽相配者曰應比上下應恆則柔皆應也若後儒有乘承比應四義則在易爻例並無所謂比者而第在當時抽辭比旨

多取成卦之聚畫。陽與陽聚。陰與陰聚。無所間錯者。乃從而分移之。移陽于陰。亦移陰于陽。大傳所謂乾坤成列。則陰陽聚也。其所謂分陰分陽。則從而分之者也。所謂剛柔相推。則移之也。推者。移也。而總以二語概之。曰。方以類聚。物以羣分。然後推移之旨全焉。特三聖屬辭。往往引而不發。以俟其人之自省。有曰。書不盡言。言不盡意。惟是神而明之。默成其德。以俟乎其人。故雜卦言。反易不言反易也。第言其對峙而反峙。以明序卦言對易不言對易也。第言其聯序而對序以著。繫傳言移易不言移易也。第言其變易遷易。而移易以見。是以卦之命名。即有以移爲名者。艮兌名損。山澤無所爲損也。巽震名益。風雷何以有益也。澤高于地。則不聚而反名聚。即萃卦也。風入地下。則不升而反名升。徒以損泰。乾則移畫在上。泰三三損三三益否。坤則移畫在下。否三三益三三萃。四移觀。陽而不間。則猶有聚。觀三三萃三三萃。移觀上九爲四。則陰間而陽不間。故萃爲子母聚卦。升四移過。柔而上行。則亦名升。小過三三升三三升。移小過六二爲四。以陰升得名。故彖傳特曰。柔以時升。是當其命卦名時。固早已豫啓其例。而况象象爲辭。非此不解。訟無故而有舊德。訟卦六三爲大過上六所移。而今將訟上。故食舊德。象傳所云。從上吉也。比何先而稱後夫。比九五爲剝上所移。而今處五後。且在剝爲陽。故稱夫象。傳所云。无首以此。天難入澤。安有其旋。履上九爲夫之三陽所移。苟仍返爲陽。則純乾矣。故曰。其旋元吉。不然。上天下澤。無所旋返。一陽初畜。何爲復道。小畜初九本婦四所移。今初四相畜。不過還其所相易者。故曰。復自道。不然。五陽一陰。有何復道。又况夫子所贊。每故變其辭。以示其義。如剛來下柔。則明有往來。隨以否之上九。咸之九三。與初六相

易是剛來而下于柔，柔上剛下，則顯相上下。咸以否之六三與上九相易，是柔移上，剛移下，剛自外來，而爲主于內，則明明移彼而就此。无妄初九係遯三所移，爲內震之主。柔來而文剛分，剛上而文柔，則公然以兩爻爲移易。貞移泰之上柔，損之三柔，而皆歸乎二之剛，又分益之五剛在上位者，而文三之柔，是移易一例。文周倡之，夫子早發明之，而漢初田何受易傳，及孟喜有外黃令焦延壽者，實始嬗移易之學。如云：一陰一陽之卦，自姤復來，五陰五陽之卦，自剝夬來，已駢駢得其要領，而第其所著書，費直題其前曰：六十四卦之變，凡四千九十六章。今所傳易林是也。夫易林本以六十四卦變之，至四千九十六，是占變之詞，與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本詞不同意，必焦氏當時卦變之外，另有推易，而後儒不知，混之爲一。故迄今所傳，祇有易林一書。名大易通變，而移易之學無聞焉。乃東漢儒臣自馬融、鄭玄外，凡說易家，如宋衷、干寶、虞翻、荀爽、陸績、侯果、蜀才、盧氏，以及蔡景君、伏曼容諸儒，各守師承，以立說，或主旁通，如地水師旁通爲天火同人類，或主正變，如乾正變自姤至剝，坤正變自復至夬類，或以乾坤爲父母，謂諸卦皆乾坤所出，或以泰否爲胚胎，謂泰否陰陽各均爲諸卦包育，或兼宗六子，謂兼從六子選變，或專本十辟，謂以復臨泰大壯夬姤遯否觀剝爲十辟卦，辟主也，而聖十漏一，依彼失此，初未嘗不與推移相合。究之守一，則不能相通，通易則無所自主。推一，謂止移一爻，通易謂凡爻可易，補苴傳會，未免牽強，以致王弼後起，盡掃諸前儒所說，而更以清談，以爲方體不足，遂及卦變，變又不足，推致五行，彌縫多闕，不如盡己之爲快，而嗣此失學之徒，便于飾陋，悉屏絕漢學，專宗弼說，而于是辭象變占，四不存一，方體位數，十

亡八九矣。乃考弼所註。兩莽蔑略。不可爲訓。其萬不通處。則仍不能不襲諸舊說而竊入之。賁之柔來而文剛。弼曰。坤之上六來居二位。柔來文剛之義也。分剛上而文柔。弼曰。乾之九二。分居上位。分剛上而文柔之義也。是即卦變也。延及趙宋。則僅曉王學。而不識漢學。程頤作傳。專斥諸卦變。而考其爲傳。周章難明。其萬不通處。亦終不能不仍取卦變而雜補之。損之損下益上。則曰。下之成兌。由三變。上之成艮。由上變也。漸之得位得中。則曰。艮巽之交。在中二爻。巽四交三。以陽而易陰。艮三交四。以陰而易陽也。是即移易也。是以陳搏之徒。不聞正學。反能撫京焦餘晡。推作卦變。取移易倒易二義雜組之。以爲變卦反對之圖。而南宋朱漢上震曾錄其圖于易傳叢說之中。至朱文公熹。又謂漢上易變祇變三爻。則似于彖傳不能盡通。于是又別爲之圖。即易經卷首所列卦變圖也。自一陰一陽起。至五陰五陽止。分作五部。庶幾盡變而爻止一移。如師從初移。不復從上移。類卦無三易。如屯爲二陽所易之卦。祇從臨遯易。不復從頤萃易。類因于作本義時。凡一十九卦。惟訟晉二卦與圖相同。而餘即多立變法。全與圖異。如隨據圖從泰否來。據本義從噬嗑未濟來類。其時好事諸君。間作僞圖朗傳。以實圖書之言。作僞衛元嵩元包。以實先後天卦變之旨。而文殘義闕。世多未信。于是元儒朱升。作十辟卦變。十辟見前。并六子卦變。如二陰二陽之卦。其變在二三五上者。卽是震變以震剛在初四也。在初三四上者。卽是坎變以坎剛在二五也。而明儒來氏知德。卽以反對作變易。卽覆卦相易。與漢上又不同。何元子楷。專以乾坤爲往來。此程氏蘇氏諸卦皆自乾坤來之說。雖名例稍殊。而意不甚遠。大抵漢學又亡。浸失其舊。而趙宋以後。則祇曉夫子彖傳有

所未解。故必須卦變。全不識文周爲易。屬辭比言之專在乎此。所以朱氏本義。其載卦變于卷首。但云。象傳以卦變爲說。又云。此夫子之易。而不知文周爲易。其至今晦蝕不能盡明者。全以是也。夫伏羲重卦。即有以移易爲名者。是周易爲辭。再三致意的。既已略言之矣。第變易。移易。原有不同。不名移易。而僅指爲變。則其義不出。仲氏曰。傳不云乎。剛柔相推。推亦變也。然而又云。觀其變而玩其占。變所以占也。夫子隱移易之文。而謂之推。諸儒昧相推之旨。而僅題以變。是舍辭象之分行。而泥變占爲一義。毋亦其名不可居。而三易之旨。遂因之以長晦與。夫猶是五部之推。十辟之展。一陰一陽。以至五陰五陽之遷化。而循其名。究其實。尋端竟委。以求盡其所未盡。湛然而深思。剴然而相悅以解。以之讀象而象明。讀象而象顯。讀十翼而十翼以著。一若三聖在天。實有以牖其衷者。豈非所謂肆而隱。推而能通。不盡言而可信者乎。夫以三聖啓之。歷之漢。晉。唐。宋。元。明。諸儒。闡之發之。而明而昧。昧而復明。續而絕。絕而復續。如是其不可沫也。予終畏其沫之也。因予作仲氏易成。取卦變諸圖。彙前儒所已言者。而合之今說。以明千世一揆之意。曰推易始末。後之學易者。可覽觀焉。

【漢魏晉南北朝唐儒推易遺文】

【乾】

初九 干寶曰。陽在初九十一月之時。自復來也。
九二 干寶曰。陽在九二十二月之時。自臨來也。

九三 干寶曰。陽在九三。正月之時。自泰來也。

九四 干寶曰。陽氣在四。二月之時。自大壯來也。

九五 干寶曰。陽在九五。三月之時。自夬來也。

上九 干寶曰。陽在上九。四月之時也。不言自來者。此正乾值月時也。

此十辟卦生乾坤之說也。京房說十二辟卦。以爲十二月卦主。復一陽。子十一月。臨二陽。丑十二月。泰三陽。寅正月。大壯四陽。卯二月。夬五陽。辰三月。乾六陽。巳四月。姤一陰。午五月。遯二陰。未六月。否三陰。申七月。觀四陰。酉八月。剝五陰。戌九月。坤六陰。亥十月。陽起于子而止于巳。始于復而終于乾。陰起于午而止于亥。始于姤而終于坤。此以卦氣直日立說。並非推移相生之義。而于令升以爲爻所自來。則是乾坤生諸卦。今反諸卦生乾坤矣。且乾卦爻辭。初何嘗有復象。二何嘗有臨象。三何嘗有泰象。其言潛見乾惕。並無諸卦往來之義。推之四五及上。以至于坤。皆然也。是雖著所自來。而于演易屬辭之旨何與焉。

何妥以九三爲辰月。九四爲午月。九五爲申月。上九爲戌月。孔穎達嘗非之。謂宜據子十一月以來。九二爲丑寅之間。九三爲寅卯之間。此仍主于令升說。且以文言。陽氣潛藏一段。有類卦氣。故云然。總非正義。善說易者其審之。

【坤】

初六 干寶曰。陰氣在初。五月之時。自姤來也。九家易曰。初六始姤。姤爲五月。盛夏而言堅冰。五月陰氣

始生地中。雖始于微霜。而終至堅冰。明漸至也。

六二 干寶曰。陰氣在二。六月之時。自遯來也。

六三 干寶曰。陰氣在三。七月之時。自否來也。

六四 干寶曰。陰氣在四。八月之時。自觀來也。

六五 干寶曰。陰氣在五。九月之時。自剝來也。

上六 干寶曰。陰在上。六十月之時也。

說見乾卦。

【屯】

荀爽曰。此本坎卦。案初六升二。九二降初。是剛柔交也。虞翻曰。坎二之初。爲剛柔交。

此六子卦母之所始。見朱楓林卦變圖。

十年乃字。反常也。九家易曰。陰出乎坤。今還乎坤。故曰反常也。又曰。陰出乎坤。謂乾再索而得坎。今變成

震。中有坤體。二四爲互坤。故曰還坤。

此乾坤主變之所始。見李鑑之何氏訂詁諸圖。

【蒙】

荀爽曰。此本艮卦也。案二進居三。三降居二。剛柔得中。故能通發蒙時令得時中矣。虞翻曰。艮三之二。

爲剛柔接故事。

此亦六子卦母與屯同。

【需】

虞翻曰。大壯四之五。故有孚。離日爲光。四之五得位正中。故光亨。蜀才曰。此本大壯卦。案六五降四。有孚光亨。貞吉。九四升五。位乎天位。以正中也。

此推易也。但四陽兩陰之卦。宜有四易。此祇言其一耳。按宋晁公武讀書志曰。蜀才世多不知。顏推之曰。卽范長生也。李雄稱長生爲范賢。見華陽國志。此又稱才。則其人有聲。抑可知矣。

【訟】

荀爽曰。陽來居二。而孚于初。故曰。訟有孚矣。蜀才曰。此本遯卦。案二進居三。三降居二。是剛來而得中也。虞翻曰。遯三之二也。

此亦推易而未全者。與需同。

【師】

蜀才曰。此本剝卦。案上九降二。六二升上。是剛中而應。行險而順也。

此推易與諸卦變皆同。

【比】

蜀才曰：此本師卦。案六五降二，九二升五，剛往得中，爲比之主，故能原究筮道，以求長正，而无咎矣。虞翻曰：師二上之五，得位，衆陰頗從比而輔之，故吉。又曰：與大有旁通。

凡推移必有主，故一陽五陰之卦，必從剝復來，以陰陽各聚，俱未分也。若師，則陰已分矣，師可移比，比亦可移師。此如朱氏本義，雜卦統變之法，所謂頭緒既棼，往來俱亂者，在朱氏或未見漢儒有此，然後人立說，往往不能出前人郭廓，即此是也。

旁通，用文言六爻發揮，旁通情也，爲名。陸績註云：乾六爻發揮變動，旁通于坤，坤來入乾，以成六十四卦，故曰旁通。此專指畫卦時變象，與擇著時占變立說。正五易中所謂變易一例。文王演易，屬辭時，何嘗有此。

孔穎達曰：正卦列兩爲對者，爲變卦，即旁通也。反卦轉兩爲一者，爲覆卦，即倒易也。又舊儒蔡景君、伏曼容、虞氏，皆有旁通之說。

【小畜】

虞翻曰：需上變爲巽，與遯旁通。

謂此從需卦上六變爲上九，易坎成巽，而爲小畜，意以此卦從需來也。然全乎變易，非移易矣。且變亦無主，與後儒卦變又復不同。若其與遯旁通，則但巽與艮對變，而三陽不變，與前比大有旁通一例，又別，真不可解。

【履】

虞翻曰：謂變訟初爲兌也。與謙旁通。說見前。

【泰】

蜀才曰：此本坤卦。天氣下，地氣上。虞翻曰：陽息坤反否也。坤陰詘外爲小往，乾陽信內爲大來。此亦乾坤主變之說。

【否】

蜀才曰：此本乾卦。陽往而消，陰來而息。虞翻曰：陰消乾又反泰也。反泰爲卦，綜所始。說見後。

【同人】

侯果曰：九二升上，乾爻上行，曰乾行。蜀才曰：此本夬卦。九二升上，上九降二，則柔得位得中，而應乎乾，下奉上之象也。崔憬曰：君子謂九二能捨己同人，以通天下之志。虞翻曰：旁通師卦。此亦推易與諸卦變皆同，惟虞氏旁通說異，見前。崔憬，唐人。

【大有】

虞翻曰：與比旁通。

【謙】

蔡景君說：剝上來之三。侯果曰：此本剝卦。乾之上九來居坤三，是天道下濟而光明也。坤之六三上升。

乾位。是地道卑而上行也。荀爽曰。乾來之坤。虞翻曰。乾上九來之坤。與履旁通。蔡侯說。推易也。荀慈明說。乾坤主變也。虞氏說。旁通也。

【豫】

虞翻曰。復初之四。與小畜旁通。一推易一旁通。

【隨】

蜀才曰。此本否卦。剛自上來居初。柔自初往升上。則內動而外悅。虞翻曰。否上之初。剛來下柔。初上得

正。故元亨利貞。

君子以嚮晦入宴息。侯果曰。乾之上九。來入坤初。嚮晦者也。坤初升兌上。爲休息入宴也。此推易之一。與卦變同。

【蠱】

九家易曰。此卦本泰來。乾天有河。坤地有水。二爻升降。出入乾坤。故利涉大川矣。虞翻曰。泰初之上。故

剛上。坤上之初。故柔下。又曰。泰初之上。而與隨旁通。推易兼旁通。

【臨】

蜀才曰。此本坤卦。虞翻曰。陽息至二。與遯旁通。一乾坤主變。一旁通。

推易始末卷二

蕭山毛奇齡字初晴又字子稿
何倬炎卓人 李成輅宏載較

【觀】

蜀才曰：此本乾卦。虞翻曰：觀反臨也。

瞿塘來氏改卦變曰：卦綜以反對二卦錯綜升降，求合于彖傳往來上下之文，正始于此。

【噬嗑】

盧氏曰：此本否卦。乾之九五分降坤初，坤之初六分升乾五，是剛柔分也。侯果曰：坤之初六上升乾五，是柔得中而上行也。虞翻曰：否乾五之坤初，坤初之乾五，剛柔交，故亨。

此推易之一，與卦變同。盧氏或云：即北魏國子博士盧景裕也。北史儒林傳云：魏末大儒徐遵明講鄭玄易傳之范陽盧景裕，疑即是人，其不署名者，偶軼耳。

【賁】

荀爽曰：此本泰卦。謂陰從上來居乾之中，文飾剛道，交與中和，故亨也。分乾之二居坤之上，上飾柔道，象據二陰，故小利有攸往矣。虞翻曰：泰坤上之乾二，乾二之坤上，柔來文剛，故亨。分剛文柔，故小利有